

卷四十二
四十三
四十四

葉氏
批評

景岳全書

上海廣益書局
印行



加批
詳評
景岳全書

卷四十二

謨集

會稽張介賓會卿著

長洲葉桂天士評

古吳江家楨忍庵訂

麻疹

(一) 述原

景岳子曰。痘之與疹。原非一種。雖痘之變態多證。而疹之收斂稍易。然疹之甚者。其勢凶危。亦不減於痘。最為可畏。蓋疹毒。痘毒本無異也。第古人重痘而忽疹。多不詳及。使後人無所宗法。余實悵然自得。羅田萬氏之刻。見其理透法精。鄙念斯慰。今悉從其訓。備述於此。雖其中稍有裁訂。亦不過正其疑似。詳其未詳耳。使此後患疹者。幸獲迷津之指南。亦以見萬氏之功。為不少矣。

(二) 名義

疹者痘之未疾。惟二經受證。脾與肺也。內應於手足太陰。外合於皮毛肌肉。是皆天地間疹戾不正之氣。故曰疹也。然其名目有異。在蘇松曰沙子。在浙江曰醋子。在江右湖廣曰麻。在山陝曰膚癘。曰糠癘。曰赤癘。在北直曰疹子。名雖不同。其證則一。但疹在痘前者。痘後必復疹。惟痘後出疹者。方為結局。

